

股票代码:002734

股票简称:利民股份

公告编号:2025-097

债券代码:128144

债券简称:利民转债

## 利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提前赎回“利民转债”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赎回价格:101.22元/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年利率为1.50%,且当期利息含税),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

2. 赎回条件满足日:2025年12月4日

3. 停牌交易日:2025年12月23日

4. 赔偿登记日:2025年12月25日

5. 停止转股日:2025年12月26日

6. 赎回日:2025年12月26日

7. 赎回资金到账日:到达中登公司账户):2025年12月31日

8. 投资者赎回到账日:2025年1月6日

9. 赔偿金额:全部赎回

10. 最后一个交易日转债简称:利民转债

11. 根据规定,截至2025年12月26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利民转债”将被强制赎回,特提醒“利民转债”持有人注意期限内转股,本次赎回完成后,“利民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利民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利民转债”存在被强制赎回及不能转售的,建议在停止交易日至赎回日前解质押或解除冻结,以免造成无法转股或被强制赎回的风险。

12. 风险提示:截至2025年12月4日收市后,“利民转债”收盘价为219.368元/张。根据赎回安排,截至2025年12月4日收市后尚未实施转股的“利民转债”将按照101.22元/张的价格强制赎回,因目前市场价格与赎回价格差异较大,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利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利民转债”的议案。结合当前市场及公司自身情况,经过综合考虑,董事会决定本次行使“利民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后续“利民转债”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

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将在深证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相关规定及《利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履行后续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利民转债”的相关规定,并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1. 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利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390号)的批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为人民币980,000,000.00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数量为9,000,000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债券期限6年。

(二) 可转债上市情况

深交所深证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于2021年3月24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利民转债”,债券代码“128144”。

(三) 可转债转股情况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限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起(2021年3月5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1年3月6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7年2月28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顺延至该交易日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四) 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根据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实施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现有总股本372,514,441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0元(含税)。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利民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相应调整,调整前“利民转债”转股价格为142.03元/股,调整后转股价格为139.8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6月1日起(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公司于2021年3月25日,2021年3月26日,分别召开了第四次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请向不持有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股东派发现金红利的议案,将“利民转债”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3月1日起(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根据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实施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实施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1.50元(含税)。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利民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相应调整,调整前“利民转债”转股价格为11.06元/股,调整后转股价格为10.95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6月1日起(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公司于2021年3月25日,2021年3月26日,分别召开了第四次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请向不持有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股东派发现金红利的议案,将“利民转债”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3月1日起(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根据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实施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实施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1.50元(含税)。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利民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相应调整,调整前“利民转债”转股价格为10.95元/股,调整后转股价格为10.81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6月1日起(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

(一) 到期赎回条款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到期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110%(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二) 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按照本次可转债面值加当期利息的金额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5. 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如下:

(一) 到期赎回条款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到期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110%(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二) 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按照本次可转债面值加当期利息的金额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6. 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如下:

(一) 到期赎回条款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到期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110%(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二) 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按照本次可转债面值加当期利息的金额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7. 在本次赎回结束后,公司将按照相关监管规则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赎回结果公告和“利民转债”的公告。

(四) 其他事项

咨询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16-88984625

联系邮箱:bsb@zjcb.com.cn

四、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赎回条件满足的六个月内(2025年6月5日至今日)关于“利民转债”的情况

根据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实施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现有总股本372,514,441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0元(含税)。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利民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相应调整,调整前“利民转债”转股价格为142.03元/股,调整后转股价格为139.8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6月1日起(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根据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实施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实施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1.50元(含税)。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利民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相应调整,调整前“利民转债”转股价格为11.06元/股,调整后转股价格为10.95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6月1日起(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根据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实施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实施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1.50元(含税)。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利民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相应调整,调整前“利民转债”转股价格为10.95元/股,调整后转股价格为10.81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6月1日起(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

(一) 到期赎回条款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到期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110%(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二) 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按照本次可转债面值加当期利息的金额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5. 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如下:

(一) 到期赎回条款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到期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110%(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二) 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按照本次可转债面值加当期利息的金额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6. 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如下:

(一) 到期赎回条款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到期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110%(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二) 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按照本次可转债面值加当期利息的金额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7. 在本次赎回结束后,公司将按照相关监管规则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赎回结果公告和“利民转债”的公告。

(四) 其他事项

咨询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16-88984625

联系邮箱:bsb@zjcb.com.cn

四、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赎回条件满足的六个月内(2025年6月5日至今日)关于“利民转债”的情况

根据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实施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现有总股本372,514,441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0元(含税)。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利民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相应调整,调整前“利民转债”转股价格为142.03元/股,调整后转股价格为139.8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6月1日起(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根据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实施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实施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1.50元(含税)。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利民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相应调整,调整前“利民转债”转股价格为11.06元/股,调整后转股价格为10.95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6月1日起(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根据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实施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实施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1.50元(含税)。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利民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相应调整,调整前“利民转债”转股价格为10.95元/股,调整后转股价格为10.81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6月1日起(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

(一) 到期赎回条款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到期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110%(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二) 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按照本次可转债面值加当期利息的金额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5. 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如下:

(一) 到期赎回条款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到期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110%(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二) 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按照本次可转债面值加当期利息的金额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7. 在本次赎回结束后,公司将按照相关监管规则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赎回结果公告和“利民转债”的公告。

(四) 其他事项

咨询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16-88984625

联系邮箱:bsb@zjcb.com.cn

四、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赎回条件满足的六个月内(2025年6月5日至今日)关于“利民转债”的情况

根据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实施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现有总股本372,514,441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0元(含税)。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利民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相应调整,调整前“利民转债”转股价格为142.03元/股,调整后转股价格为139.8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6月1日起(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根据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实施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实施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1.50元(含税)。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利民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相应调整,调整前“利民转债”转股价格为11.06元/股,调整后转股价格为10.95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6月1日起(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根据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实施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实施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1.50元(含税)。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利民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相应调整,调整前“利民转债”转股价格为10.95元/股,调整后转股价格为10.81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6月1日起(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

(一) 到期赎回条款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到期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110%(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二) 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按照本次可转债面值加当期利息的金额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5. 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如下:

(一) 到期赎回条款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到期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110%(含最后一期